湖北省图书馆2025年

采购代理机构遴选文件

湖北省图书馆

2025年04月

目录

[第一章 遴选公告 3](#bookmark2)

[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及前附表 6](#bookmark3)

[一申请人须知前附表](#bookmark1) [6](#bookmark4)

[、](#bookmark1)

[二、申请人须知 8](#bookmark5)

[（一）总则 8](#bookmark6)

[（二）遴选文件 8](#bookmark7)

[（三）申请文件的编制 9](#bookmark8)

[（四）申请文件的递交 12](#bookmark9)

[（五）评审与定标 13](#bookmark10)

[（六）授予合同 13](#bookmark11)

[第三章 采购代理服务合同格式 15](#bookmark12)

[第四章申请文件格式 16](#bookmark13)

[一、申请函 17](#bookmark14)

[二、唱标一览表 18](#bookmark15)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19](#bookmark16)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0](#bookmark17)

[五、企业一般情况表 21](#bookmark18)

[六、遴选申请人简况 22](#bookmark19)

[七、类似业绩统计表 23](#bookmark20)

[八、服务人员配置 24](#bookmark21)

[九、采购代理服务工作方案 25](#bookmark22)

[十、其他 26](#bookmark23)

[第五章 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 27](#bookmark24)

第一章 遴选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现对湖北省图书馆2025年采购代理机构进行遴选，特邀请满足条件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 申请人 ”）提出遴选申请。

**1.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湖北省图书馆2025年采购代理机构遴选

1.2 服务周期：3 年

1.3 遴选方式：公开遴选

**2.遴选范围**

2.1 遴选内容：湖北省图书馆采购代理服务

2.2 服务内容：

（1）协助采购人编制采购计划和采购方案并负责落实；

（2）负责采购文件及公告的编制；

（3）负责采购文件及补遗文件的编制；

（4）组织采购文件的专家评审、公告及发售；

（5）组织采购项目的评审现场服务；

（6）负责处理和配合行政监督机关处理供应商的质疑及投诉；

（7）配合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签订合同协议书；

（8）配合采购人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的分歧问题；

（9）提供项目采购过程中的其他相关咨询服务等工作。

2.3 成交单位数量：本次遴选拟选聘不超过 6 家采购代理机构，由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分排序后，按照评分排序由高到低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最终由采购人进行确认。报名少于 6 家（含）的，或评审后推荐合格家数少于 6家（含）的，按实际家数确认。

2.4 服务范围：湖北省图书馆

**3．遴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备案情况：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网进行了“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政府采购数据汇聚平台 ”注册登记。

3.3 财务要求：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经国家有关部门认可的审计机构出具的近三年度（2021 年-2023年或2022-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等相关财务证明材料。

3.4 信誉要求：

（1）被“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申请人；

（2）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申请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存在上述（1）及（2）情况的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遴选活动（提供网上查询 结果截图并加盖申请人公章）。申请人同时需提供未被行政主管部门列入处罚期或列入黑名单的承诺函。

信用信息查询时间为文件获取时间开始后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申请人在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含）之前存在本条所述不良信用记录的，响应无效

3.5 已连续三年为湖北省图书馆采购项目代理机构的供应商，本次遴选不接受报名。

3.6 其他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4．遴选文件的获取**

4.1获取时间：2025年4月17日至4月21日

4.2 获取地点：详见本公告附件，下载遴选文件。

4.3遴选文件收费： 0 元

5．响应文件提交

5.1 截止时间：2025年4月21日 17:00 时（北京时间）

5.2 送达地点：武汉市武昌区公正路 25 号 709室

5.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遴选申请文件，不予受理。

6.开标时间：2025 年4月23日 14:30 时（北京时间）

7．联系方式

单 位：湖北省图书馆

地 址：武汉市武昌区公正路 25 号

联 系 人：严洋

电 话：027-65398998

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及前附表

一、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项号 | 内容规定 | |
| 1.1 | 项目名称 | 湖北省图书馆2025年采购代理机构遴选 |
| 1.3 | 遴选方式 | 公开遴选 |
| 2.1 | 遴选范围 | 湖北省图书馆2025年采购代理服务，服务内容详见遴选文件第一章《遴选公告》 |
| 3.1 | 资格要求 | 详见遴选文件第一章《遴选公告》 |
| 9.2 | 申请文件数量 | 纸质申请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  （1）本项目正副本响应文件需为双面打印，采用不可拆卸的胶装方式装订，文件不可拆分多册，不可夹带与本项目遴选无关的文件，书籍；  （2）副本可采用加盖公章的正本的复印件； |
| 10 | 采购代理服务费报价最  高限价 |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最高限价为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采购代理业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发改价格【2011】534号）收费标准的100%。 |
| 11 | 申请文件有效期 | 从遴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个日历天 |
| 14 | 申请文件的递交 | 递交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遴选公告” |

|  |  |  |
| --- | --- | --- |
|  |  | 递交地点：详见第一章“遴选公告” |
| 17 | 评审委员会的组成 | 本项目的评审委员会由 3 名评委专家组成，评委专家由采购人组织抽取组建。 |
| 18 | 结果公示 | 本项目遴选结果公示将在湖北省图书馆官网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1天，公示内容为：  （1）项目基础信息；  （2）不指名排序的成交供应商单位名称； |
| 20 | 定标原则 | 本次遴选拟选聘不超过6家采购代理机构，由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分排序后，按照评分排序由高到低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最终由采购人进行确认。报名少于6家（含）的，或评审后推荐合格家数少于6 家（含）的，按实际家数确认。 |
| 22 | 成交供应商签署  合同书期限 | 3年（协议一年一签。服务期满一年后，无采购项目  重大问题的的代理机构可签订下一年度代理协议。） |

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与申请人须知不一致的，以申请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二、申请人须知

（一）总则

1．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 项目内容：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 遴选方式：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 遴选范围：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资金来源

2.1 资金来源：本项目不涉及财政资金，非政府采购项目。

3.遴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申请人资格要求：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2 遴选申请人参与本次遴选活动的，须提供符合采购人要求的相关证明材

料，否则，将被视为不满足资格要求而予以拒绝。

3.3 遴选申请人不得将本合同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工作进行分包和转包，凡违

反上述规定的，采购人有权取消遴选申请人的成交资格。

4.遴选费用

4.1 遴选申请人应承担其编制申请文件以及递交申请文件等参加本次遴选所

涉及的全部费用。

（二）遴选文件

5．遴选文件的内容

5.1 遴选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第一章 遴选公告

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代理服务合同格式

第四章申请文件格式

第五章 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

本章第6条发出的遴选文件澄清和修改作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遴选申请人应认真检查遴选文件是否完整，若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请

于遴选申请书递交截止时间前向遴选人索取，否则责任自负。

5.3 遴选申请人应认真阅读遴选文件，并应按遴选文件的规定与要求编写申请文件，并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申请对遴选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如果申请文件不符合遴选文件的规定与要求，其申请将被拒绝。

6.遴选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遴选申请人对遴选文件要求澄清的，应在遴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遴选人，遴选人对遴选申请人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回复，同时将书面回复发给每个获取遴选文件的遴选申请人（回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文件发出的时间距遴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3 日，并且澄清回复的内容可能影响遴选文件编制的，遴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应当顺延。

6.2 遴选文件发出后，采购人有权对遴选文件进行修改，遴选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遴选文件的遴选申请人。遴选文件的修改发出时间距遴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3 日，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遴选文件编制的，遴选文

件递交截止时间应当顺延。

6.3 遴选文件与遴选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不一致的，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

准。

7.遴选文件的异议

7.1 遴选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遴选文件（包括对遴选文件澄清和修 改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规定的遴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日前提出。遴 选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遴选人将暂停遴选活动。逾期提出的，遴选人可不予受理。异议与答复应以书面形式完成。

本处所称异议是指遴选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遴选文件的内容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强制性规定，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影响遴选申请人的申请而向遴选人提出的质疑。

（三）申请文件的编制

8．申请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8.1申请文件及遴选申请人与采购人之间来往的一切信函、文件均使用中文。

8.2 除遴选文件另有规定外，在遴选文件中以及所有遴选申请人与采购人往来

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申请文件的组成

9.1 遴选申请人编写的申请文件，应包括以下各项内容。

（1）申请函；

（2）唱标一览表；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申请人基本情况及资格证明文件；

（6）申请人类似业绩；

（7）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配置情况；

（8）采购代理服务方案；

（9）其他。

遴选申请人根据本章第15条作出的遴选申请文件的“修改”或“撤回”作为遴

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9.2 申请文件的编制必须遵循如下原则：

（1）申请文件的内容和格式必须按照本遴选文件第四章《申请文件格式》的

内容和要求编制，除另有规定者外，遴选申请人不得修改。

（2）遴选申请人应将申请文件按第 9.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逐页标注连续页

码并应编制目录。

（3）申请文件电子版应采用以下格式：需为加盖公章的正本扫描件，采用 PDF

格式。

10．报价

10.1申请人采购代理服务报价须响应遴选人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遴选人采购代理费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采购代理业务 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按下表进行取费报价。本项目设置了最高限价，最高报价为标准收费的100%。

若报价超过标准收费的100%，视为不响应该遴选文件，按废标处理：

|  |  |  |  |
| --- | --- | --- | --- |
| 服  费务  类  率型  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 | 0.2% |
| 10000-50000 | 0.05% | 0.05% | 0.05% |
| 50000-100000 | 0.035% | | |
| 100000-500000 | 0.008% | | |
| 500000-1000000 | 0.006% | | |
| 1000000以上 | 0.004% | | |

10.2 合同实施期间，采购代理费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

而进行调整。

10.3 合同实施期间，单次招标代理服务费保底收费为：4000（元）。

11．申请文件的有效期

11.1申请文件有效期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限内，所有申请文件均保

持有效。

12．申请文件的制作与签署

12.1申请文件数量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纸质版与电子版不一致的以纸质版为准。

12.2 遴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应采用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申请文件封面的上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

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2.3 遴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应采用不可拆卸胶装方式进行装订，不得采

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12.4申请文件封面、申请函等均应按照遴选文件要求加盖申请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的申请文件中须同时

提交申请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本文件所述签字盖章为签字及盖章。

12.5 除申请人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申请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

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申请人加盖申请人的印章或由申请文件签字人签字盖章。

（四）申请文件的递交

13．申请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3.1 遴选申请人应单独制作一份《唱标一览表》，与申请文件电子版（U盘）

一起密封在一个封套中，并在封套外面注明“唱标一览表、电子版”字样。

13.2 遴选申请人应将“唱标一览表、电子版”与申请文件正本、副本一起密封

在同一个封套内，并在封套上注明“申请文件”字样。

13.3申请文件内外层封套上均应：

（1）注明项目名称、采购人名称、申请人名称及地址、申请日期；

（2）注明“2025年4月23日14:30（北京时间）前不得开启”的字样；

（2）在封面上及封口处加盖遴选申请人公章。

13.4 如果申请文件未按本须知第13.1、2、3条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遴选 人将不承担申请文件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申请文件将予以

拒绝，并退还给申请人。

14．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4.1 遴选申请人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申请文件递交至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

14.2 采购人可以通过发出本须知第6条规定的澄清或修改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遴选人与遴选申请人在原截止时间前的全部权利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截止时间。

14.3 迟到的申请文件：采购人在规定的送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申请文件，不予开标，并原封退回。

15．申请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5.1 遴选申请人在递交申请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申请，但申请人必须在规定的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给采购人。

15.2申请文件的修改或撤回应同样按照本须知第12条和第13条的规定进行编

制、密封、标记，并在封套上注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15.3 在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遴选申请人不得对其申请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评审与定标

17．评审

17.1 评审采用保密的方式进行，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负责组建，评审办法及评

分标准详见第五章。

17.2 评审原则：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7.3 评审委员会应按照遴选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推荐成交候选

人并编制评审报告。

18．定标

18.1 评审结束后，经采购人确认，本项目遴选结果公示将在湖北省图书馆官网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1天，公示内容为（1）项目基础信息；（2）不指名排序的成交供应商单位名称。

（六）授予合同

19．合同授予的标准

19.1 采购人应根据评审委员会提出的评审结果，将合同包授予具有有效实施本

合同能力的遴选申请人。

20．采购人接受和拒绝申请的权力

20.1 采购人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因项目发生变化或不可抗力等因素有权宣布遴选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申请，并对由此引起的对遴选申请人的影响不承担任何责

任，也无须将这样做的理由通知受影响的遴选申请人。

21．成交通知书

21.1 在申请文件有效期截止前，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确认

其遴选申请已被接受。

21.2 遴选申请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于24小时内告知采购人。

21.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2．采购代理服务合同书的签署

22.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30天内，应派代表与采购人协商签订采

购代理服务合同书事宜。

22.2 签订采购代理服务合同书时，遴选申请人如由授权代理人签署，则应出示

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2.3 采购代理服务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

后生效。

23．纪律与监督

23.1 采购人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审工作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

审委员会成员名单在入围结果确定前，应当保密。

23.2 遴选申请人在评审过程中不得串通作弊，不得妨碍其他遴选申请人的公平竞争，不得以行贿、弄虚作假等手段骗取入围，也不能采取任何方式向遴选人施加

压力或干扰，损害遴选的公正性和竞争性，否则将被取消申请资格。

23.3 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接触遴选申请人，不得收受遴选

申请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透露对申请文件的评审及与遴选有关的其他情况。

24.其它

24.1本项目遴选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遴选采购，未及事项以采购人书面解释为准。

24.2如供应商认为自己的合法利益受到侵害的，需提供事实证据用于证明，且

需在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提出书面说明，逾期将不再受理。

第三章采购代理服务合同格式

以合同签订为准，本文件省略。

第四章申请文件格式

申请文件

（正本/副本）

湖北省图书馆 2025 年

采购代理机构遴选

遴选申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一、申请函

致：湖北省图书馆

1、经分析研究贵单位提供的湖北省图书馆2025年采购代理机构遴选文件，我单位提交全套申请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唱标一览表及电子版壹份，并郑重承诺：“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业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取费标准的%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作为本合同的采购代理服务费，承担并完成上述采购代理合同所规定的全部采购代理服务任务。

2、如果贵单位接受我单位申请，我单位保证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开始本项目的

采购代理工作。

3、我单位同意在规定的申请书递交截止之日起60天内遵守本遴选申请书中

的全部内容。

4、在正式签订采购代理服务合同之前，本申请书连接同贵单位的成交通知书

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

5、我单位理解，贵单位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申请或贵单位可能接受其他任何愿意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遴选申请人。同时也理解，贵单位不负担我单位的任

何遴选申请费用。

遴选申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唱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申请单位名称 |  |
| 采购代理服务费报价 | 按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采购代理业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取费标准的%。  单次招标代理服务费保底收费：4000（元）。 |

遴选申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

姓 名： 性别： 年龄：

系 （供应商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遴选申请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根据本文件宣告：（姓名）以法定代表人身份代表（单位名称）（以下称遴选申请人）授权 （姓名）为本单位的代表人，授权代表人在湖北省图书馆2025年采购代理机构遴选活动中，以本遴选申请人的名义并代表本遴选申请人负责在遴选、开标、评审、合同谈判以及合同签订过程中签署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遴选申请人将对授权代表作出的一切行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遴选申请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五、企业一般情况表

|  |  |
| --- | --- |
| 申请单位全称 |  |
| 主要经营范围 |  |
| 营业执照 | 编号： 发证单位： |
| 行政负责人 | 姓名： 职务： 职称：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职务： 职称： |
| 开户银行 | 名称： 帐号： |
| 技术人员总数 |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
| 组织 |  |
| 机构 |  |
| 框图 |  |

六、遴选申请人简况

1. 遴选申请人概况

1.1. 营业范围（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1.2. 备案情况（附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数据

汇聚平台”注册登记证明的截图）

1.3. 从事采购代理服务工作的历史情况

2.能力与设施情况

2.1. 设施与装备水平

2.2. 技术力量

3. 遴选申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

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遴选申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类似业绩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时间 | 中标金额（万元） | 采购人名称 | 采购方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 用户评价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申请人应将业绩证明材料按照上表顺序附后。

八、服务人员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人数 |  | 高级职称人数 |  | 中级职称人数 |  |
| 管理人员 |  | 其他 |  |
| 采购代理服务项目负责人情况 | | | | | |
| 姓名 | 年龄 | 学历 | 技术职称 | 执业资格 | 从事本工  作年限 |
|  |  |  |  |  |  |
| 服务团队其他人员配备情况 | | | | |  |
| 姓名 | 年龄 | 学历 | 技术职称 | 执业资格 | 从事本工  作年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将相关证明资料按照上表顺序附后。 | | | | | |

遴选申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采购代理服务工作方案

遴选申请人须根据拟采购项目范围，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省、市招标采购

管理办法等，制定包括：

1．项目采购，就如何制订资格预审方案和采购方案，就如何编制采购文件及

合同条款提出服务工作方案。

2．针对本项目采购代理，结合本采购代理合同，采购代理公司有相应的承诺

及罚则。

格式自拟。

十、其他

包括但不限于：

（1）遴选文件要求申请人提供的其他资料；

（2）申请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

第五章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

一、总则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评审委员会对满足遴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申请文 件，按照本章附表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 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的

优先。

二、评审程序及评审标准

1、资格审查

评审委员会应按照遴选文件第一章《遴选公告》中第3条“遴选申请人的资

格要求”，对所有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不进入后续评审程序。

2、符合性审查

评审委员会应仔细阅读各家申请人的申请文件，从申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 性和对遴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遴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 响应。申请文件有符合下述任意一项者，其申请将被拒绝，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程序。

（1）申请人名称与营业执照或资质证书名称不一致；

（2）申请文件有效期不满足遴选要求的；

（3）未按遴选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4）未按照遴选文件装订及提供符合要求的电子版；

（5）有不满足遴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其他内容；

（6）不满足遴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3、申请文件的澄清

评审委员会对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 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审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申请人做出 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申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申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

容。

4、详细评审

评审委员会按本章附表规定的评分标准对资格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申请文件进行详细评分，综合比较与评价。

申请人的最终得分为评审委员会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5、成交候选人的推荐

评审委员会按照申请人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序推荐不超过五家成 交候选人并编制评审报告，最终得分相同的，以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等的，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优先。

**附表：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总项 | 分值 | 分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报价评分 | 10 | 报价评分 | 10 | 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业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取费标准的100％报价得0分，每下降1％，增加1分，本项最高得分10分。 |
| 商务评分 | 45 | 业绩 | 24 | 供应商需提供类似项目业绩证明：  近三年（自2022年4月1日起）每承担过一个湖北省内政府采购代理业绩（包括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的得2分，本项最多得24分；  注：须提供①政府采购项目备案书或②政府采购预算执行计划或③政府采购代理合同或④中标/成交公告截图。业绩时间以提供的证明材料上的时间为准，同时提供多个证明材料的，以距今最近的时间为准。 |
| 2 |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自2022年4月1日起）湖北省内政府采购年度代理资格证明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  注：须提供年度代理合同或其它证明材料。 |
| 业主评价 | 3 | 近三年（自2022年4月1日起）每承担过一个湖北省内政府采购代理业绩获得的业主正面评价的，每个得1分，本项满分3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文件需甲方盖章，且评价内容为正面评价。  注：同一业主的评价不重复计分。 |
| 认证体系 | 3 | 通过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体系认证且在有效期内的企业的每项得1分，没有的或过期的相应项不得分，此项不超过3分。（认证证书除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外，还须提供证书在中国认证认可委员会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查询平台（网址http：//cx.cnca.cn）查询结果打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未提供或材料不齐全不给分。） |
| 拟派人员及评审场所 | 3 | 项目负责人：  （1）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具有政府采购相关代理经验的每个得0.5分，最多得1分。  注：需提供代理合同，证明材料中需明确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姓名，未提供的视为无效；  2）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2分。其他的不得分。  注：需提供职称证书及劳动合同或社保缴纳证明。 |
| 1 | 项目团队成员具有政府采购或招投标业务相关培训资格证书的，0.5分/人，本项满分1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人员团队需提供近三个月在供应商缴纳社保的证明；  （2）人员技术职称或培训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
| 5 | 供应商应在武汉市具备固定的招标代理业务所需的开评标及办公场所，地点在武昌区内的得5分；地点在武汉市其他区域的得2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房屋所有权证明或租赁合同。 |
| 4 | 供应商应在武汉市内具备独立的开评标场所、监控设备、电子化开评标设施及专业化办公设备。以上每一项具备得1分，本项满分4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电子化开评标设施证明；  （2）开、评标室、监控、摄像设备及监控室、办公及档案室等照片、图片并加盖公章。 |
|  |  |  | 15 | 针对委托采购的项目特点，制定采购项目（包括工程、货物、服务）的实施方案，评审委员会对各供应商提交的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实施方案完善、计划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的得11-15分；  （2）实施方案较完善、计划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强的得6-10分；  （3）实施方案基本完善、计划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存在缺陷的得1-5分；  （4）实施方案不合理未能达到遴选文件要求的得0分。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评分 | 45 | 采购代理服务方案 | 6 | 政府采购流程及最新法规解读及执行：  （1）能够正确描述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采购和单一来源采购流程的，由评委根据内容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审：0-3分；  （2）政府采购最新法规解读及执行：由评委根据内容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审：0-3分。 |
| 8 | 公司内控制度：  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廉洁风险防范措施、保密措施、档案管理制度等，根据支撑材料的合理性、可操作性，综合比较，0-2分/项。由评委根据支撑材料的情况综合评分，本项最多8分； |
| 10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采购质量保证措施（包括文件审核、防止围标串标的措施、保密措施等），评审委员会对各供应商提交的针对性措施进行审查：  （1）相关措施完善、方案计划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的得7-10分；  （2）相关措施较完善、方案计划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强的得 4-6分；  （3）相关措施基本完善、方案计划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存在缺陷的得 1-3分；  （4）相关措施不合理未能达到遴选文件要求的得0分。 |
| 6 | 其他的优惠承诺及处罚措施，评审委员会对各供应商提交的针对项目的优惠承诺及处罚措施进行审查：  （1）承诺及措施完善、计划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的得5-6分；  （2）承诺及措施较完善、计划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强的得3-4分；  （3）承诺及措施基本完善、计划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存在缺陷的得1-2分；  （4）方案不合理未能达到遴选文件要求的得0分。 |